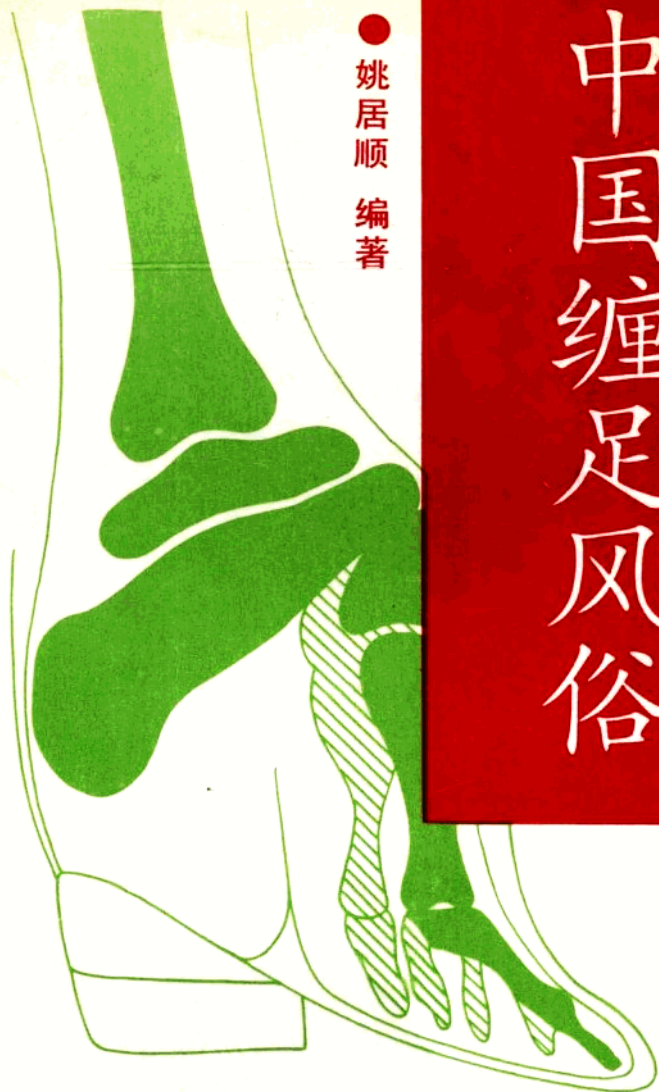


中国缠足风俗

● 姚居顺 编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姚居顺，一九五〇年生，学士。现为辽宁电视台副台长、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辽宁分会主席团成员、辽宁民俗学会常务理事、辽宁广播电视学会理事、辽宁语言文字工作者协会副理事长。一九七五年、一九七八年两次六年就读于辽宁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曾从师于民俗学学者乌丙安教授。著有《鲁迅与民俗学》，与人合作出版了《新时期民间文学搜集出版史略》、《中外文学名著描写辞典》、《文学描写辞典》（诗歌、散文、戏剧部分）等书。十余年来，从事民俗学、文艺理论、电视剧理论研究发表学术论文三十余篇。其中民俗学方面的《鲁迅的民俗观》、《民俗描写在鲁迅小说中的作用》、《中国妇女缠足史初探》、《中国汉族的图腾崇拜》、《〈诗经〉里的崇祖习俗》、《汉族始祖神话管窥》、《中国少数民族神话中的男根崇拜》、《中国少数民族神话中的女阴崇拜》等在国内外受到好评。应邀论文《满族的跳神习俗与原始宗教》在国内十二省（市）民俗学学术会议上入选宣读。

前 言

中国五千年的历史产生出汉字、中药及万里长城等各种社会制度、文物、风俗习惯。

如果列举三项产生于中国的独创性风俗，那便是宦官、科举和缠足。而宦官制度也实行于伊斯兰世界之中；科举制度尽管形式有某些不同，在日本的考试升学制度中也有它的影子；唯有缠足在中国之外的任何国度均无所见，可谓人类历史上绝无仅有的奇异风俗，令除中国之外的人们瞠目结舌。

所谓缠足，就是用布帛竹片将发育期的幼女的脚趾骨紧紧扎起，折向足心，使足骨畸型的一种令人战栗的技术。施行这种手术的女子走路头重脚轻，站立不稳，步履维艰，严重者骨折筋抽，致人残废。封建剥削阶级欣赏这种病态的“美”，称之为“三寸金莲”。思想家鲁迅先生对此痛斥道：“如此以残酷为乐，丑恶为美”，“真是奇事怪事”。二十世纪初在日本留学的学生中，民主革命的先驱者秋瑾等组织“天足会”，缠足的女生曾用热水和醋来泡脚，然后用棉花把脚趾隔开，想尽办法把脚放得大一些。鲁迅先生支持她们的活动，愿她们放开脚，行动方便，好参加救国救民的斗争。对鼓吹缠足的封建复古派，鲁迅满腔怒地质问：“你们不是贵古而贱今么，那么不缠足的样子却还要古，为什么偏偏贵今而贱古，鼓吹缠足呢？”

这种业已成为遗迹的奇俗，在旧中国的男女婚配中还是

重要条件，曾左右青年女子的人生命运。简单看去，似乎仅仅是个习俗问题。究其实质，则不尽然。缠足作为世界妇女史上罕见的悲剧，社会学家曾断言：“女性不是作为女性而出生，而是被当作女子创造出来的东西。”中国的缠足正是给此种言论的悲剧属性提供了实证。缠足作为习俗的表象而存在，其实质是封建仪礼的怪胎，男权中心的恶果，阶级压迫的产物。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最初的阶级压迫是同男性对女性的奴役同时发生的”。缠足是由于男子观赏玩弄女性的需要而产生，由女性的屈从忍受而发展，再由男子的提倡鼓吹而推广，最后又由女性一代代相传而浸淫成俗。

缠足这一习俗在今天已成为陈迹了，但它延续了数世纪的历史，显示了其内在的巨大魔力。研究这一历史上曾经被中国妇女普遍接受的习俗，探究这种奇俗产生的社会性原因，从其发展、形成、消亡，以及对中国妇女的生理、心理等方面产生的难以想象的神秘功能作用作一研究，即通过男女关系的民俗史窥探中国历史的进程，这便是我们尝试的宗旨，笔者在1979年大学读书期间，曾对中国妇女缠足习俗作了研讨，并写了《中国妇女缠足习俗初探》的论文，后来被收入《辽宁民间文学资料集》。之后十年有余，笔者拓展了这一课题，作了钻研性研究，批阅了大量史籍，尽搜了国内外各种资料，伏案笔耕，十年辛苦，终克有成。现将这本小书献给读者，但愿能对大家有所启发。

此书在成书过程中，承蒙挚友高洪、张劲松的倾力相助，为本书立目谋篇、翻检资料，给予相当的支持。编辑刘东杰同志对本书的构成及学术性问题，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使其更为慎密。本书插图及照片是青年美术及摄影工作者王强、

高营同志之作。插图线条流畅,极富历史考证感;照片几度拍摄,用心良苦。这些作为历史见证,为本书添色许多。本书在编著中,参阅了大量的古今中外资料,恕不一一开列,请谅。对以上协助的感激之情,由衷之至,一并谢忱。

姚居顺

1990年9月9日

于沈阳南湖小木楼

目

录

- 一、缠足与性的开发..... (2)
 - 被改造人体的女性(2)
 - 同命相怜的太监(4)
 - 三种被去势的中国人(5)
- 二、缠足的方法和魅力..... (8)
 - 摄魂夺魄的脚(8)残忍的手术(9)
 - 缠足的准备(12)裹脚布的用法(13)
 - 缠足的顺序及内涵(13)“试缠”到“试紧”到“紧缠”(14)
 - 折断趾骨的紧缠(16)奇异的手术(17)
 - 恐怖的竹箸(19)手术后如何?(19)
 - 缠足的形状(22)缠足的魅力(23)
 - 求爱的手段(24)缠足赛会(25)
 - 男性的缠足(26)缠足速成法(29)
 - 缠足与武术(29)
- 三、缠足的起源及特点..... (31)
 - 缠足起源十说(31)十说的考证(32)
 - 宋、元、明、清的缠足(38)
 - “新月”形足(42)“金莲”的谱系(45)
 - 绽开金莲花的足(46)
 - 美女合德之足与男子穿弓鞋(47)
 - 胡旋舞(49)
- 四、缠足的种类及其效用..... (51)

缠足论盛行(51)五式、三贵、十八名(51)
汉字的渲染(53)缠足美的效用(54)
缠足美的批判(59)开发隐秘的官能(61)
缠足鞋的效用(65)观光用的缠足者(66)

五、缠足的社会背景..... (71)

同居共财的经济土壤(71)
描绘男女关系历史的缠足(73)
自由的男女关系(73)
改变历史的空闺遗恨(74)
嫉妒发抖的男性(75)
扩张羽翼的“内亲王”(76)
自暴自弃的“皇子”族(76)
“女宠”政治(77)
被后宫烦恼的武帝(78)
宦官政治的登场(80)

六、封建社会女性的遭遇..... (81)

母亲的贞操(81)作为妾奴的“家妓”(81)
女性的威力(82)荒淫与嫉妒(84)
恐妻天子与六千宫女(84)
首屈一指的女性(85)女性可怕三种(87)
唐代女性的解放感(88)
行气术、赤汗、黑口红(88)

七、贞节极端化..... (92)

女性造(92)割掉鼻和腕的贞女(93)
被歪曲的贞操观念(94)
强制自杀与祭祀贞节(94)
淫帝、狐后与两个新记录(96)

- “瘦马”的名产地(98)
- 明代的恐妻、剥皮刑、“贞女”(98)
- 提早普及缠足的国难(100)

八、缠足的解放..... (102)

- 服输于缠足的康熙帝(102)
- 历史性的缠足禁令(103)疯狂的儒者(104)
- 被通辑的中国的卢梭(104)反缠足的呐喊(105)
- 嫉妒是女性的恶德吗?(106)
- 女性乌托邦与缠足文学(108)
- 太平天国和基督教女校(110)
- 甲午战争与不缠足运动(112)
- 礼教的衰落(116)鲁迅的贞节论(116)
- 女性反缠足的檄文(119)解开的缠足(121)
- “重缠”(122)缠足美的衰落(124)

九、缠足在现代..... (128)

- 你正在被杀(128)全世界女性的恐怖(129)
- 新缠足论(130)

十、世界女性自残习俗种种..... (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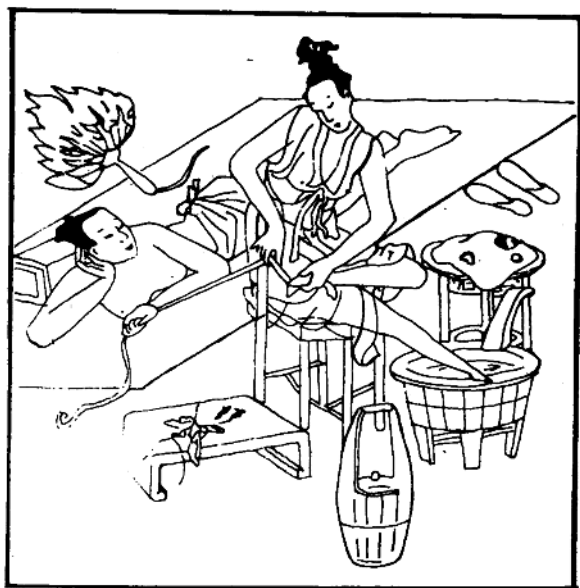
- 巴库图妇女的铜护腿(132)
- 巴洞妇女的铜圈伸颈(133)
- 努巴人的妇女纹身(134)
- 塔西提妇女的纹臀(135)
- 扎伊尔妇女的伤疤饰(136)
- 莫桑比克妇女的嘴饰(136)
- 玛孔德妇女的唇饰(137)
- 非洲妇女的穿耳穿鼻(137)
- 南巴族妇女的凿齿(138)

女性自残习俗的思考(138)

十一、思想家、缠足者谈缠足…………… (141)

鲁迅谈缠足(141)林语堂谈缠足(143)

柏杨谈缠足(150)陆致兰老人谈缠足(158)



对缠足有兴趣的男子
在帮助女子缠足

一、缠足与性的开发

被改造人体的女性 所谓缠足，就是使成人的躯体之下生长出一双幼儿般的小脚这样一种怪异的奇俗。

明末清初的李渔（1611—？）撰写的书中，曾提及宜兴纳抱小姐——双脚小到须由人抱着才能走动的女子为妾的事例。

此外，在竹枝词的诗句中也曾记述了宜南城中的房屋前，到处设有小梯子样的三级踏阶，专供妇女出入上下车之用。其原由在于妇女脚之小，小到行走艰难，上下车若无婢女扶助则有扑倒的危险程度。

宜兴美女和宜南妇人的脚如此之小，并非天生如此，而是由于缠足，即自幼紧缚双足扼止其生长的缘故。

以我们今天的眼光看来，如此残酷虐待妇女的行为是无法理解的。但是，在当时的一般家庭中，缠足则是理所当然的，是美人的必要条件，是结婚的必要条件，只有身份低下的劳动妇女才保持任其生长的天足。

大凡到过旧中国的人，就不会没见过缠足的小脚。见到那犹如鸭子般蹒跚的中国妇女形象，无一不为这种奇特嗜好所打动。进而言之，若是与缠足妇女曾同住一处的人，则不免在见到地上留下的三角形足迹时，油然而产生出一丝不快的感觉吧。

这种世界上闻所未闻非人道的奇俗，一经被外国人知晓，则成了旧中国的象征，投之以猎奇的目光。

鲁迅先生在杂文集《二心集·以脚报国》中写了这样一件事：中国妇女杨绛华到比利时的农村，被一群蜂拥而至的比国女性包围，许多女人争着来看其脚。杨女士伸起脚来给她们看，才平服了她们好奇的疑窦。其中的一位女人说：“我们也向来不曾见过中国人。但从小就听说中国人是有尾巴的（即辮发）。都要讨姨太太的。女人都是小脚，跑起路来一摇一摆的。如今才明白这话不确实，请原谅我们的错念。”杨女士当即回答说：“此种传说，全无根据。”同行的某君，也报以很滑稽的话：“我看你们哪里会知道立国数千年的大中华民国，等我们革命成功之后，简直要把显微镜来照你们比利时呢。”双方就此一笑而散。鲁迅先生议论道：“我们的杨女士虽然用她的尊脚征服了比利时女人，为国争光，但也有两点‘错念’。其一，是我们中国人的确有过尾巴（即辮发）的，缠过小脚的，讨过姨太太的，虽现在也在讨。其二，是杨女士的脚不能代表一切中国女人的脚，正如留学的女生不能代表一切中国的女性一般。留学生大多数是家里有钱，或由政府派遣，为的是将来给家族或国家增光，贫穷和受不到教育的女人怎么能同日而语。所以，虽在现在，其实是缠着小脚，‘跑起路来一摇一摆的’女人还不少。”

这个故事虽然至今已无多少人知晓，但事实上民国后仍有许多人缠足，只有杨女士那样的新女性才是不缠足的。

在今天的老妇人脚上仍留有这残酷奇俗的遗痕。人们来到繁街闹市偶然可以看到举步艰难的老妪。

可以说这种奇俗在中国始于十世纪并残留至今，绵延长达十个世纪之久。

简单地讲，所谓缠足是从三、四岁起紧缚双脚，扼止其生长，让妇女的脚保持在三、四岁大小的尺寸上。除大脚趾外其

它四趾曲扭至足心，几近一种人体改造手术。

这奇俗令人颤栗地想起波布瓦尔“被当作女子创造出来的东西”这一论断，其目的在于将妇女幽禁在家中。

无论如何，将足限于十厘米，不能外出行走，使妇女家畜化的非人道的风习堪称是人类历史上空前绝后的人体改造手术。

这种风俗为何如此经久不衰？这与中国君主独裁制度及其思想背景有深刻的关系。

同命相怜的太监 在中国另一个使人家畜化的人体改造手术就是恶名远扬的宦官。

男子被用刀切除阴茎和睾丸，丧失了男性的功能，经过这种手术的男子就是宦官。这种行为最初始于对异民族的报复，以后适用于后宫。缠足是以妇女贞节为目的，宦官则以对帝王的忠节为目的。两者在使人家畜化上如出一辙。但缠足在中国以外并未流行，而宦官却在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国家也流行着。

在中国，宫刑是古代五刑之一。后汉以后阉割判死刑的囚犯，充当宦官。至唐代出现由民间提供宦官。唐代地域广阔，中国商人曾经买进伊斯兰教的阉割者，这逐渐成为习惯。明初太祖时，民间阉割者从广东也有大量输入，不久便出现了宦官的黄金时代。

两汉以后的中国历史，经常由宦官左右。那么，在中国既无学问也无教养的宦官为什么能够掌握历史命运呢？

鲁迅曾言：“成功的帝王杀人不是秘密。他们的秘密只有一个，就是与妻妾们的游戏。而当他们失败的时候，就要加上

另一个秘密，就是财产目录及安放地点。当败运已定时，就要加上第三个秘密——杀人。”

这是至理名言。帝王们深知保守这些秘密最合适的人就是宦官。

象明代的魏忠贤，完全是文职，却垄断了皇帝的统治权，但是这些宦官一旦离开朝廷便一无所有。

与公元前十四世纪出现的宦官相比，缠足的起源相当晚，如前所述大约在十世纪。它同宦官一样与拥有大量后宫的君主独裁有关。皇帝的独裁越强，支撑它的思想体系也便更加完善，便出现了宋代理学这种新儒学。同时也出现了被称为“道学先生”的新儒学信奉者。缠足就是由他们推广的。

三种被去势的中国人 在中国君主独裁制度兴衰中，与宦官、缠足并列的另一个事物是科举制度。

所谓科举是指官吏录用考试。这种制度一般通说始于六世纪末的隋文帝时代。

科举制度也是创造新官僚，夺取旧贵族势力的常用手段。唐太宗面观取得科举最高地位的进士们列队而退，拍手称悦道：“天下英雄，尽在吾手中矣”。

后来产生了这样一句令人玩味的話：“太宗皇帝施妙计，天下英雄考科举，考中进士皆白发”。

科举与时代星转斗移，对强化天子独裁起到了很大作用，因而也与宦官、缠足一起延续到了清朝。在长期的演变中，伴随考试地狱出现的不正行为和派阀等弊害，使封建制度病入膏肓。

以清朝为例，男子从满三岁便开始接受考试。一直到十

四岁学本事，然后经过四个阶段的考试，先进行预备考试，再进行地方乡试，通过后进行中央会试，最后接受天子直接考试的殿试。合格者方能成为进士。

由于总是有人在各个阶段考试中不能通过，因而可以看到这样的场面。一些四、五十岁的人和孩子一起参加以十四岁以前者为对象的预备考试。

进士只选突破千人大关的十个人，这是人生的最大幸福和荣誉。取得进士称为金榜题名，此时，犹如在洞房面对新娘。

当某地出现合格者就会惊动很大。据《北梦琐言》记载，在唐代荆州地方，总也没有合格者，被称为“天荒”（天地混沌），有位叫刘蛻的人终于取得合格，于是出现“破天荒”一词。意思是干成了前人未竟的事。“破天荒”这一成语典故由此而来。

其结果，知识分子都梦想“十年寒窗，一举成名”。他们倾其所有，以全部精力投入考试，遂产生了科业（科举稼业）一语，竟有人苦熬至七十有三，方才始取进士，而忘记结婚。

作为强化帝王统治政策，科举制度使知识分子成为经书的奴隶，让我们忘记了科举本来的意义以及在当时的一种优秀制度的长处，其结果只能是加速了知识分子在精神上的颓废。把“让人民不死不活”作为施政方针，也就是让人们处于半死的去势状态。中国的天子通过科举，阉割官吏，强化统治权盛于宋代。

天子亲自考试的殿试，使天子与合格者结成师兄弟关系，权力网由此撒开。宋代的科举根本在于通过具有儒学教养的人（文官）进行政治统治。

汉、唐儒学叫做训诂学，仅仅增加注释令人厌倦。类似欧

洲中世的经院哲学。例如，孔子编篆的《春秋》中“王”一词，左丘明的《左传》注释为“王者周王也”，称为左传癖的晋代杜预进而注释为“周者以区别于夏、殷”；唐代孔颖达又说：“夏、殷、周三代名号之意义不言自明”。训诂学就是这样毫无意义地反复做训。

宋代抛弃了这种方法，而是通过语词的注释引导人们把儒学作为思想、实践和人格的学问。因此，倡导礼教、妇道、妇德乃至贞节，女性便更加迷惑。汉、唐是包容的时代，大胆吸收外来思想，佛教开始流行。宋代的儒教是与佛教对抗的国粹主义。

奖励贞节还有另一个原因。宋朝分裂为南北朝，汉族的南宋对异民族有些神经质。当然，国粹主义的儒教流行，对女性就有许多说道。

倡导宋代儒学的程颐认为，女性再婚便丧失贞节，这样还不如饿死。女性对于国难亦有同感，终于妥协，紧锁家门，良母贤妻流行起来。

缠足就是在这种风潮中盛行起来。集宋学大成的朱子（1130～1200）在福建南部作为教养男女保持距离而热心地奖励缠足绝非偶然。

还要考虑另一个因素，就是宋代印刷术的进步，使舆论宣传成为可能，贞节的宣传更为容易。

缠足的奇俗仅在中国流行，其中必有某种理由。宋代儒学一统天下，朱子本身竭力奖励缠足，使其流行的根基已扎根于中国人中间。

那么，产生缠足奇俗的情感究竟是什么呢？

二、缠足的方法和魅力

摄魂夺魄的脚 缠足在本质上与印度妇女穿耳穴挂耳环是相同的一种美容术。

欧洲的女用高跟鞋，是因为在英国宫廷为美化女官姿态而兴起的。缠足也是如此，本书开篇介绍的李渔所说的两个女人，一位是穿着不是木底的靴子的三寸小足，一位是穿着木底靴（缠足鞋一般做成木底）的四、五寸的足，让她们站在同一地点观看，四、五寸的大脚看上去反而显得小，这在当时是颇有卓见的。高跟鞋和缠足使足看上去小些，以此美化姿容。这在使腰部发达，增强性魅力上，其原理是相同的。

高跟鞋的美是十分清楚的。但如果反问这样身体不是左右摇晃吗？那么只能回答这是妇女的爱好。

维尔斯在《诺贝尔奖小说》一书中认为，裸体女性的羞耻心是不自然的。

“如果裸体瑞典女性、法国女性或者美国女性偶然相遇时，她们首先用手盖住阴部，可是正如兰格顿·德赛所说，这种场合如果是阿拉伯女性她首先盖脸，中国女性盖足，萨摩女性盖肚脐。”

阿拉伯女性盖头不盖腕，而中国女性首先要盖足，这正是中国男性对女性足有特殊感受的证据。这是缠足流行的首要因素。

在中国悠久的历史上有两个代表性的美人，一个是汉成帝宠爱的飞燕，一个是唐玄宗宠爱的杨贵妃。

此二人类型不同，飞燕属瘦型，杨贵妃是肥胖型。但二人